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五)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项目名称：兰州市第二中学学生住宿收费成本监审工作

项目编号：SSGH-FGW-CBK-2026-005

中小企业	如我公司属于中小企业，该声明函见磋商响应文件本页。
------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及《关于印发兰州市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质增效年行动方案的通知》（兰财采〔202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兰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兰州市第二中学学生住宿收费成本监审工作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兰州市第二中学学生住宿收费成本监审工作，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甘肃正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422.27万元，资产总额为264.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甘肃正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日期：2026年5月19日



附件 2 分项报价表（最终成交金额：人民币大写肆万玖仟肆佰元整¥49400.00 元）

（二）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兰州市第二中学学生住宿收费成本监审工作

项目编号：SSGH-FGW-CBK-2026-005

金额单位：元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金额	备注
兰州市第二中学学生住宿收费成本监审工作	与合同一致	与合同一致	与合同一致	与合同一致	49,800.00 元	
其它费用						
合计	大写：肆万玖仟捌佰元整				小写： <u>49,800.00</u> 元	

- 说明：1. 供应商必须详细报出磋商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
 2. “分项报价表”各明细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总报价相等。
 3. “分项报价表”为多页的，必须逐页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甘肃正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赖凤英

日期：2026 年 5 月 19 日